	裝		,訂	線	
--	---	--	----	---	--

公職候選人財產申報表

與正本相符

(-	` \	. 其	太盲	資料					4			•													1		1	T T	
\bigcap		Œ	,,-,	7.11												國民	身分	證絲	一編	號	F	1	2	2	3	4			
由一	胡	人 1 /1	名	王孝	維			出	生	民國	50	年				國				籍						-			
		· • › .	- /0		· •			年月	日							中華	民国	図 居	留證	號									
申	2	報	日	民國 1	11 年	- 8 A	31月	選組		111		造	医舉種	重類	台北	市議員	1				選	基區	南	港	內湖				
户	籍	地	址			g	(发展	E.	1			台北	市內:	湖區	碧山	里內沒	胡路三	三段											
通	訊	. 地	址			G	2 f 88 h -	1					台	北市	万內治	阴區金	龍路												
聯					(0	2)	8792				宅	()						行電	動話				0	9395	581			
配偶			謂	姓		名	出 年 月	生日	國	民	身	分	٠ - ا	登	統		編		國	籍	中	華		民	國	居	留	證	號
及未成	妻	<u>.</u>		江美玉	\		50		F	2	2	2	6	2]									
年子																													-
女]		<u> </u>	<u>.l</u>

[★]申報人之配偶及未成年子女(未滿二十歳者)各別所有之財產,符合公職人員財產申報法所定應申報之標準者,應由申報人一併申報。

[★]領有國民身分證者,應填寫國民身分證統一編號於申報表基本資料欄;未領國民身分證者,應填寫國籍及中華民國居留證號

[★]候選入財產申報基準日,以「自發布候選人登記公告日至登記當日間任一日之財產情形」作為基準日。

(二)不動產

1. 土 地

項次	土 地 坐 落	面積(平方公尺)	權利範圍(持分)	所有權人	登記(取得)時間	登記(取得)原因	取得價額
1	新北市石碇區石底段菁	286	43/88	王孝維	106/04/26	贈與	85248
	桐坑小段。						
2	新北市石碇區石底段菁	233	43/88	王孝維	106/04/26	贈與	69450
	桐坑小段						
3	新北市石碇區石底段菁	490	43/88	王孝維	106/04/26	贈與	146053
	桐坑小段					·	
4	新北市石碇區石底段菁	856	43/88	王孝維	106/04/26	贈與	12817
	桐坑小段						
5	新北市石碇區石底段菁	4011	43/88	王孝維	106/04/26	贈與	1195551
	桐坑小段						
6	新北市平溪區菁桐段	720. 21	43/88	王孝維	106/04/26	贈與	204114
7	新北市平溪區菁桐段	37. 84	43/88	王孝維	106/04/26	贈與	55470
	e e						
8	新北市平溪區菁桐段	137. 34	43/88	王孝維	106/04/26	贈與	38923
9	新北市平溪區菁桐段	21.69	43/88	王孝維	106/04/26	贈與	31796
10	新北市平溪區菁桐段	1743. 48	43/88	王孝維	106/04/26	贈與	2555783
1							

	· · · · · · · · · · · · · · · · · · ·	30. 18	43/88	王孝維	106/04/26	贈與	44241
1	新北市平溪區菁桐段	30. 10	407 00				
2	新北市平溪區菁桐段	3. 49	43/88	王孝維	106/04/26	贈與	3070
3	新北市平溪區菁桐段	1. 98	43/88	王孝維	106/04/26	贈與	2903
4	新北市平溪區菁桐段	54. 85	43/88	王孝維	106/04/26	贈與	80405
5	新北市平溪區菁桐段	353. 3	43/88	王孝維	106/04/26	贈與	517906
16	新北市平溪區菁桐段	0.69	43/88	王孝維	106/04/26	贈與	1011
17	新北市平溪區菁桐段	0.34	43/88	王孝維	106/04/26	贈與	96
18	新北市平溪區菁桐段	281.34	43/88	王孝維	106/04/26	贈與	79734
19	新北市平溪區菁桐段	17. 02	43/88	王孝維	106/04/26	贈與	24950
20	新北市平溪區菁桐段	61. 35	43/88	王孝維	106/04/26	贈與	17387
21	新北市平溪區菁桐段	109. 36	43/88	王孝維	106/04/26	贈與	160312
22	新北市平溪區菁桐段	1.02	43/88	王孝維	106/04/26	贈與	284

 裝	訂	線

新北市平溪區菁桐段	8. 03	43/88	王孝維	106/04/26	贈與	2276
新北市平溪區菁桐段	36	43/88	王孝維	106/04/26	贈與	10027
新北市平溪區菁桐段	17. 01	43/88	王孝維	106/04/26	贈與	4738
新北市汐止區金龍段	2012. 26	153/100000	王孝維	096/12/26	買賣	24200
新北市汐止區金龍段	23657. 55	153/10000	王孝維	096/12/26	買賣	24200
台北市內湖區康寧段	2392	162/10000	工美玲	093/12/30	買賣	206000
台北市內湖區康寧段	2392	162/10000	江美玲	101/05/17	買賣	206000
	新北市平溪區菁桐段 新北市平溪區菁桐段 新北市沙止區金龍段 新北市汐止區金龍段 台北市內湖區康寧段	新北市平溪區菁桐段 36 新北市平溪區菁桐段 17.01 新北市汐止區金龍段 2012.26 新北市汐止區金龍段 23657.55 台北市內湖區康寧段 2392	新北市平溪區菁桐段 36 43/88 新北市平溪區菁桐段 17.01 43/88 新北市沙止區金龍段 2012.26 153/100000 新北市沙止區金龍段 23657.55 153/10000 台北市內湖區康寧段 2392 162/10000	新北市平溪區菁桐段 36 43/88 王孝維 新北市平溪區菁桐段 17.01 43/88 王孝維 新北市汐止區金龍段 2012.26 153/100000 王孝維 新北市汐止區金龍段 23657.55 153/10000 王孝維 台北市內湖區康寧段 2392 162/10000 江美玲	新北市平溪區菁桐段 36 43/88 王孝維 106/04/26 新北市平溪區菁桐段 17.01 43/88 王孝維 106/04/26 新北市沙止區金龍段 2012.26 153/100000 王孝維 096/12/26 新北市沙止區金龍段 23657.55 153/10000 王孝維 096/12/26 台北市內湖區康寧段 2392 162/10000 江美玲 093/12/30 台北市內湖區康寧段 2392 162/10000 江美玲 101/05/17	新北市平溪區菁桐段 36 43/88 王孝維 106/04/26 贈與 新北市平溪區菁桐段 17.01 43/88 王孝維 106/04/26 贈與 新北市沙止區金龍段 2012.26 153/100000 王孝維 096/12/26 買賣 新北市沙止區金龍段 23657.55 153/10000 王孝維 096/12/26 買賣 台北市內湖區康寧段 2392 162/10000 江美玲 093/12/30 買賣 台北市內湖區康寧段 2392 162/10000 江美玲 101/05/17 買賣

總申報筆數: 29 筆

^{★「}土地坐落」應填寫「○縣(市)○區(郷、鎮、市)○段○小段○地號」資料;若一宗土地多個地號,則每筆地號均需輸入。

[★]土地不論地目為何,均應申報。

[★]土地地號、面積與持分應依權狀或登記謄本逐筆填載,並註明登記或取得之時間及原因。

[★]土地如係申報日前五年內取得者,並應申報實際交易價額,無實際交易價額者,以取得年度之土地公告現值或市價申報。

(二)不動產

2.建 物 (房屋及停車位)

	2. 建物(房屋及停平位)							****	
項步	欠建 物 標 示	面積(平方公尺)	權利範圍(持分)	所 有 權 人	登記(取得)時間	登記(取得)原因	取 得	價 ———	額
1	新北市汐止區金龍段	303. 13	1/1	王孝維	096/12/26	買賣			
2	新北市汐止區金龍段	5576. 53	67/10000	王孝維	096/12/26	買賣			
3	新北市汐止區金龍段	6179. 44	204/100000	王孝維	096/12/26	買賣			
4	新北市汐止區金龍段	3769. 14	280/100000	王孝維	096/12/26	買			
5	台北市內湖區康寧段	117. 46	1/1	江美玲	101/05/17	買賣			
6	台北市內湖區康寧段	117. 46	1/1	江美玲	093/12/30	買賣			

^{★「}房屋」已登記者,應依權狀或登記謄本確實填寫「建號」,如「○縣(市)○區(鄉、鎮、市)○段○小段○建號」;未登記者,應填寫門牌號碼並加註係「未 登記建物」,如無門牌號碼,應填寫「稅籍號碼」;「停車位」具獨立之所有權狀者,應依權狀或登記謄本確實填寫「建號」、「面積」及「持分」。

[★]建物及其坐落之土地,應分別填載於建物欄及土地欄。

[★]建物應註明登記或取得之時間及原因,如係申報日前五年內取得者,並應申報實際交易價額或原始製造價額,無實際交易價額或原始製造價額者,以取得年度 之房屋課稅現值或市價申報。

······ 裝 ····		訂		. • • • • • • • • • • • • • • • • • • •	. 線	
---------------	--	---	--	---	-----	--

(三)船 舶

種類	總噸數(長度、	管數)	船	籍	巷戶	斤 有	人	登記	(取	(得)	時間	登	記 (取得	子)	原因	I	仅 往	}	價	額
								-														

總申報筆數: 0 筆

(四)汽 車(含大型重型機器腳踏車)

廠	牌	型 3	虎汽 缸 容 量	牌 照 號 碼	所 有 人	登記 (取得)時間	登記(取得)原因	取 得 價 額
ТОУАТА			1496	ВВК-	江美玲	108/05		650000
TOYATA			2494	BNU-	王孝維	109/11/26		2840000
						·		

總申報筆數: 2筆

^{★「}船舶」指動力船舶及非動力船舶,如汽船、遊艇、漁船、帆船、舢板等而言。

[★]船舶應註明登記或取得之時間及原因,如係申報日前五年內取得者,並應申報實際交易價額或原始製造價額,無實際交易價額或原始製造價額者,以市價申報。

★「汽車」含大型重型 ★汽缸容量請參閱行車 ★汽車應註明登記或取 (五)航空器	型機車,亦即汽 三執照,牌照號	缸總 瑪得	排氣 ·以引	量逾 擎號	二百五	五十: 車身! 正年[7	立方 號碼 勺取?	公分 代替 导者	與智,所	電動馬 所有人 應申	達及以監	控制器 理機關	器最大 園登記	、輸出 ご資料	馬力 為準	J逾2 生,注	山十 軍尹	馬力 無論	之價	二 車 値多	輪機 多少	器,	卻踏 勻應	車申	。 報。					足。
型	式	製	造	廠	名	稱	國編	籍	栗	示 <i>及</i> 號	所	有	人	登記	(J	取得	.)	時間	引星	全記	. (取	得)) .	原因	取	4	7	價	額
																		obsest 2000							.,,,,,,,,,,,,,,,,,,,,,,,,,,,,,,,,,,,,,,					
總申報筆數: 0筆																														
★「航空器」指各種升 ★航空器應註明登記或報。												實際交	(易俚	育領或加	原始	製造	5價	額,	無預	實際	(交	易億	貴額。	或』	原始	製造	慣額	者・」	人市俚	車
(六)現金(指新	臺幣、外幣之	こ現	金虫	旅行	亍支	栗)	(總	金客	頁:	新臺	幣							元												
幣	别	所				有					外		幣		#	總		客	頁亲	斤白	奎 :	幣	總 ?	額	或	折	合 新	臺	幣總	,額
																		,												

★現金總額達新台幣一百萬元以上時,即應逐筆申報。

★外幣現金或旅行支票須折合新臺幣時,均以申報日之收盤匯率為計算標準。

裝	訂			線	
---	---	--	--	---	--

(七)存款(指新臺幣、外幣之存款)(總金額:新臺幣

	1
71.	-)

(七) 存款(指新量常、外常3字放機構(應敘明分支機構)		幣	别	所 有	人	外	收	總 額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幣總額
	活期儲蓄存款	新台幣		王孝維					685465

總申報筆數: 1 筆

- ★「存款」包括支票存款、活期存款、定期存款、儲蓄存款、優惠存款、綜合存款、可轉讓定期存單等金融事業主管機關(構)核定之各種存款及由公司確定用途之信託資金,包括新台幣、外幣(匯)存款在内。
- ★申報人本人、配偶及未成年子女名下「各別」之存款總額累計達新台幣一百萬元者,即應由申報人逐筆申報。
- ★外幣(匯)須折合新臺幣時,均以申報日之收盤匯率為計算標準。
- (八)有價證券(總價額:新臺幣

元)

★申報人本人、配偶及未成年子女名下「各別」之各類有價證券總額累計達新臺幣一百萬元者,即應由申報人逐筆申報。

1. 股票(總價額:新臺幣

	. • /			大 W 1 1 1 1 1 人 大 大 东 将 1 6 次 5
稱所	有	人股	數票 面 價 名	頂外 幣 幣 別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幣總額
江美玲		2000	10000	20000
江美玲		3000	10000	30000
江美玲		1000	10000	10000
江美玲		2000	10000	20000
	江美玲	江美玲 江美玲 江美玲	江美玲 2000 江美玲 3000 江美玲 1000	江美玲 2000 10000 江美玲 3000 10000 江美玲 1000 10000 江美玲 1000 10000

H	裝	訂	 線	
	装		 •	

寶成工業	江美玲	1000	10000	10000
富采投資控股	江美玲	1000	10000	10000
·····································	江美玲	1000	10000	10000
好德科技	江美玲	1000	10000	10000
東森國際	江美玲	1000	10000	10000

總申報筆數: 9 筆

★上市(櫃)股票、興櫃股票、其他未上市(櫃)股票及下市(櫃)股票,均應申報,並以票面價額計算。

2. 債券(總價額:新臺幣

元)

	4. 頂分	一人總領	谷只	77 至	цз						<u> </u>							_					-				
名		稱代	G.	馬所	有	人	買	賣	機	構	單	位	數	栗	面	價	額	外	幣	幣	别	新臺	幣或	〔折 ——	合 新	臺灣	
																			,,,,,								,,,,

總申報筆數: 0筆

★上市(櫃)或未上市(櫃)之債券均應申報,並以票面價額計算。

3. 基金受益憑證 (總價額:新臺幣

3. 基金安益忽	谊 (總領領・	加至	ų1,				707								
名稱戶	听	有	人受	託	投資	機	構	單	位	數	票面價額/單位淨值外	幣	敞巾	別新臺灣	幣或折合新	臺幣總額

4. 其他有價證	登券 (總價額	:新臺幣 元)		外幣幣別新臺幣或折合新臺幣總客
		賈額計算,無票面價額者,以申報日之單 人申購基金之「證券投資信託事業」、「銀		易價額計算。
總申報筆數: 2				
元大高鐵高股息優質 龍頭基金	江美玲	元大證券(股)有限 公司	14.0385	100000
元大卓越基金	江美玲	元大證券(股)有限 公司	63.7033	36000

總申報筆數: 0 筆

- ★「其他有價證券」指存託憑證、認購(售)權證、受益證券及資產基礎證券、國庫券、商業本票或匯票,或其他具財產價值且得為交易客體之證券。
- ★ 其他有價證券之價額,以票面價額計算,無票面價額者,應填載申報日之收盤價、成交價或原交易價額。

(九)珠寶、古董、字畫及其他具有相當價值之財產 (總價額:新臺幣

元)

1. 珠寶、古董、字書及其他具有相當價值之財產(總價額:新臺幣

元)

 產	種	類項	/	件所	有	人價	奢

★「其他具有相當價值之財產」包括礦業權、漁業權、專利權、商標專用權、著作權、黃金條塊、黃金存摺、衍生性金融商品、結構性(型)商品(包括連動債)、 高爾夫球證及會員證、植栽等具有財產價值之權利或財物。

- ★「珠寶、古董、字畫及其他具有相當價值之財產」每項(件)價額達新臺幣二十萬元者,即應申報。
- ★「珠寶、古董、字畫及其他具有相當價值之財產」價額之計算,有掛牌之市價者,應填載掛牌市價,無市價者,應填載該項財產已知之交易價額。
- ★「結構性(型)商品(包括連動債)」因無活絡之次級市場或公平市價,其價額計算方式以投資金額作為申報標準,每項(件)價額達新臺幣二十萬元者,即應申報。
- 2. 保險(累積已繳保險費折合新臺幣總金額:新臺幣 元)

保險公司	保險名稱	保單號碼	要保人	保險契約類型	保險金額	契約始日/ 契約終日	外幣幣別	1	累積已繳保險費折合 新臺幣總額
全球人壽保	卓越變額萬能	V9003	王孝維	投資型壽險	1000 萬元	94/12/01	新台幣		742000
全球人壽	卓越變額萬能	Lvk00	江美玲	投資型壽險		94/12/01	新台幣		48000
全球人壽			江美玲	終生.醫療壽險		94/21/16	新台幣		41520
	祝扶年年	Lvk00	江美玲		30 萬元	06/03/24	新台幣		194600
		-							

總申報筆數: 4 筆

- ★「保險」應申報保險公司、保險名稱、保單號碼、要保人、保險契約類型、保險金額、契約始日、契約終日、外幣幣別、累積已繳保險費外幣總額、累積已繳 保險費折合新臺幣總額。
- ★「保險」指「儲蓄型壽險」、「投資型壽險」及「年金型保險」之保險契約類型。
- ★「儲蓄型壽險」指滿期保險金、生存(還本)保險金、繳費期滿生存保險金、祝壽保險金、教育保險金、立業保險金、養老保險金等商品內容含有生存保險金 特性之保險契約;「投資型壽險」指商品名稱含有變額壽險、變額萬能壽險、投資型保險、投資連(鏈)結型保險等文字之保險契約;「年金型保險」指即期 年金保險、遞延年金保險、利率變動型年金保險、勞退企業年金保險、勞退個人年金保險等商品名稱含有年金保險等文字之保險契約。
- ★「要保人」指對保險標的具有保險利益,向保險人申請訂立保險契約,並負有交付保險費義務之人。
- ★「保險金額」為保險人在保險期內,所負責任之最高額度。
- ★「契約始日」指保險契約生效日,即保險公司依保險契約之約定應負保險責任之起日:「契約終日」指保險契約到期日,即保險公司依保險契約之約定應負保 險責任之終日。
- ★「累積已繳保險費」指要保人迄申報日止已繳納之保險費。

(十) 債權(總金額:新臺幣

種	類 債	權	人債	務	人	及	地	址餘	額取得(發生)時間取得(發生)原因
歯申超筆數: ○	 筝		<u> </u>						

	<u> </u>	訂	 	· \$	泉
. 43		- 4			

- ★「債權」之申報金額,應以「申報日」當日之債權餘額為準,須扣除債務人已清償部分,非以原始借貸數額申報。
- ★申報人本人、配偶及未成年子女「各別」名下債權金額達新臺幣一百萬元以上者,即應申報。
- ★債權應註明取得之時間及原因。

(十一) 債務 (總金額:新臺幣 19875486

元)

	類債務	人債權人及地	址 餘	額取得(發生)時	間取得(發生)原
	王孝維	台北富邦銀行桂林分行	6401309	96/12/27	固定利率房貸
	王孝維	台北富邦銀行桂林分行	2702371	100/11/04	富邦理財家房貸
	王孝維	華南銀行	3060000	96/03/22	購置不動產房貸
////////////////////////////////////	江美玲	凱基銀行蘆洲分行	7711806	101/05/28	購置不動產房貸

總申報筆數: 4 筆

- ★「債務」之申報金額,應以「申報日」當日之債務餘額為準,須扣除已清償之部分,非以原始借貸數額申報。
- ★申報人本人、配偶及未成年子女「各別」名下債務達新臺幣一百萬元以上者,即應申報。
- ★債務應註明取得之時間及原因。

(十二)事業投資(總金額:新臺幣

投	資	人投	資	事	業	名	稱投	資	事	業	地	址投資	資金額	頁	取得(發生)時間	取得(發生)原因
總申:	報筆數:	0 筆														

- ★「事業投資」指對於未發行股票或其他有價證券之各種公司、合夥、獨資等事業之投資,包括儲蓄互助社之社員股金。
- ★申報人本人、配偶及未成年子女「各別」名下事業投資達新臺幣一百萬元以上者,即應申報。
- ★事業投資金額以「申報日」當日實際投資金額申報,並應註明取得之時間及原因。

		裝	 	線	
	(十三)備註				
ŀ					
ı					1 よみケフォク美勝器式方

- ★申報人於申報財產時,對申報表各欄應填寫之事項有需補充說明者,如某項財產之取得時間及原因,係他人借用申報人本人、配偶、未成年子女名義購置或存放之財產等,應於「備註欄」內按填寫事項之先後順序逐一說明。
- ★申報人確有無法申報配偶或未成年子女財產之正當理由者,應於備註欄中敘明其理由,並於受理申報機關(構)進行實質審核時,提出具體事證供審核。

此 致

包北中壁泽孝贞了,

受理申報選舉委員會

以上資料,本人係依法誠實申報,如有不實,將依公職人員財產申報法第十二條第三項規定,處新台幣六萬元以上一百二十萬元以下罰鍰。